

亦舒作品系列

[247.5]  
Y51a24

# 胭脂

24



海天出版社

责任编辑 曹玉华  
责任技编 王 颖  
责任校对 钟愉琼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书       | 名                   | 胭 脂      |
| 著       | 者                   | (香港) 亦 舒 |
| 出版发行者   | 海天出版社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      |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印 刷 者   |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经 销 者   | 广东省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开 本     | 850mm×1168mm 1/32   |          |
| 印 张     | 7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字 数     | 127(千)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版 次     | 1996 年 9 月第 1 版     |          |
| 印 次     | 1998 年 6 月第 3 次     |          |
| 印 数     | 20001—21000         |          |
| <hr/>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I S B N | 7—80615—439—6/I·103 |          |
| 定 价     | 9.80 元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
独家版权 翻印必究

每个人都有母亲。没有母亲，就没有我们。

我有母亲，自然，同时我亦是别人的母亲。

许久许久之前，我已领悟到生命的奇妙，为了这个原因，我尊重我母亲，至于我爱母亲，那又是另外一个故事了。

我母亲与别人的母亲有点不一样。

她很年轻。

通常来说，一个三十四岁的中年妇人的母亲，应该穿着灰色丝旗袍，梳个髻，一脸慈祥的皱纹，一开口便“孩子呀，娘是为你好……”闲时弄了粥饭面点，逼着女儿吃下去。

我母亲却不是这样的，母亲只比我大十七岁。或者你会说，呵，一个五十一岁的女人也就是老女人了，但那是因为你没有见过我母亲的缘故，但凡见过她的人，都不置信一个女人可以保养得那么好，风姿绰约，比起她的女儿有过之而无不及。

事实上，我的女儿，十七岁的陶陶，常常说：“我情愿外婆做我的母亲，她长得美，打扮时髦，而且思想开通。”

母亲长得美，是因为她的母亲、我的外婆，是一个美女，她得了她的遗传，轮到我，就没有那么幸运，我长得像我爹。而陶陶，她得天独厚，我母亲，她外婆的一切优点，都可以在她身上找到。

我是最不幸的夹心阶层，成为美女的女儿，以及美女的母亲，但我本身，长得并不太美。

我有一位仍然穿猿裤子的母亲，与正在穿三

个骨牛仔褲的女儿，我无所适从，只得做了一大堆旗袍穿。

有时候连我自己都觉得比母亲还老。

亲友都说：“之俊同她母亲，看上去像是两姐妹。”

他们又说：“陶陶同她母亲看上去也像两姐妹。”

这时候母亲会啐他们，“发神经，再说下去，外婆同外孙女都快变成两姐妹了！”连命运都是遗传性的。每隔十七年，我们家便有一个女儿出生，还有什么话好说。

三个女人并不在一起住。

母亲同老女佣一姐住老房子。一姐是她自一九五〇年以六十元港币雇下的顺德籍女佣，相依为命。

我自己在一层中级公寓。

陶陶住学校宿舍，假日周末两边走。

说到这里，应该有人发觉我们生活中好似欠缺了什么。

男人。

我的父亲呢？陶陶的外公在什么地方？

父亲一早便与母亲分开，另娶了一位广东妇女，再养了两个儿子，与陶陶差不多年纪。

他们之间的故事，犹如一列出了轨的火车，又长又悲。

我的母亲很特别，不见得每个老女人都有一段情，但她有许多过去，铺张地说出来，也许就是一篇张爱玲式的小说。

陆陆续续，在她的申诉与抱怨中，一点点积聚，我获得资料，了解她生命中的遗憾与不如意。

都是为了男人。

男人不与我们住，不代表我们不受男人的困惑。

陶陶的父亲，也已与我分开良久良久。

我们的家，此刻似个女儿国，无限的惆怅，多说无益。

不过陶陶是我们生活中的光辉。

从没有后悔把她生下来。

从小她就是个人儿，住在外婆家，由一姐把她带大。

一姐本来要辞工，两只手摇得似拨浪鼓，说受够了我小时候的急脾气，这下子她也老了，不能起早落夜地带小娃娃。但是孩子一抱到她面前，她就软化了。

陶陶出生时小得可怜，才二公斤左右，粉红色，整张脸褪着皮，额角头上的皱纹比小沙皮狗还多几层，微弱得连眼睛都睁不开来，又没有头发，丑得离奇。

我哭个不停，我以为初生婴儿都像小安琪儿，滚胖的面孔，藕般一截截雪白的手臂，谁晓得经过莫大的痛苦后，生下一只似小老鼠的家伙。

我根本不愿意去碰陶陶，良久也没有替她取名字。

这个名字是叶伯伯取的。

叶伯伯是谁？慢慢你会知道的。

叶伯伯说：“‘陶’，快乐的样子，瓦器与瓷器的统称，造就人才，修养品格谓之陶冶，这是个好字，她又是女婴，叫陶陶罢。”

陶陶就是这样成为陶陶。

母亲升级做外婆，非常受震荡，她困惑地说：“别的女人轻易可以瞒岁数，我却不能，外孙都出世了，真是命苦。”

命苦是真的，因为不能瞒岁数而呻命苦是假的。

因为婴儿实在丑与可怜，大家都爱她。

一晃眼便十七年。

有很多事不想故意去记得它，怕悔恨太多，但陶陶一直给这个家带来快乐欢笑。

最令人惊奇的，是陶陶越来越漂亮，成为我们生命中的宝石。

母亲喜欢说：“一看就知道她是上海人，皮子雪白。”

她痛恨广东人，因为父亲另娶了广东女人。

其实现在已经不流行了。现在作兴痛恨台湾女人。

所以母亲外表最时髦，内心仍然是古旧过时的，像一间装修得非常合时的老房子，她此刻住的房子。

房子还是外公的钱买的。她自父亲那里，除了一颗破碎的心，什么也没得到。

她老是说：“咱们家的女人，没有本事。”

我总寄希望于将来：“看陶陶的了。”

这一日是周末，母亲与女儿都在我家。

我极度不开心，因为陶陶的男朋友不合我意。

他是个十八九岁的西洋人，不知混着什么血统，许是葡萄牙，许是英国，眼睛黄黄的，阴沉得不得了，身板高大，颇会得玩，最讨厌的还数他的职业，竟是个男性模特儿。

陶陶与他走了一段日子，最近打算与他到菲律宾旅行。

我极力反对。

陶陶举起双手笑，“我投降，凡是母亲都要反对这种事，你也不能例外？妈妈，我可以告诉你，即使我同乔其奥在一起，我仍然爱你。”

“我不喜欢那男子。”我说。

“你不必喜欢他，我喜欢就行了。”

我很不开心，默默坐下。

陶陶的外婆幸灾乐祸，“你现在知道烦恼了吧，之俊，那时我劝你，也费过一大把劲，结果如何？”

“母亲，”我说，“在我教导陶陶的时候，你别插嘴好不好？”

母亲耸耸肩，“好，好，天下只有你有女儿。”她转身回厨房去看那锅汤。

陶陶过来蹲在我身边。

我看着她那张如苹果一般芬芳可爱的面孔，她梳着流行的长发，前刘海剪得短短，有几丝斜斜搭在她眼前，眼角尽是笑意。

“陶陶，”我知道这不公平，但我还是忍心把大帽子压下去，“你是我的一切。”

“胡说。”陶陶笑，“你还年轻，你还在上学，你有事业，你有朋友，你应该再物色对象结婚，什么你只有我？你还有许许多多。”

我如泄气的皮球，如今的年轻人真是精明。

“那么当做件好事，陶陶，不要跟那个人走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她问，“只为你不喜欢他？”

母亲的声音来了，“之俊，你过来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我走进厨房。

母亲推上门，“你这个人，你非得把陶陶逼到他怀里去不可？”

“这话怎么说？”

“他们正情投意合，你的话她哪里听得进去，反了脸她走投无路还不是只得跟了那乔其奥跑，你真糊涂！”

“那怎么办？”

“当然只好随得她去，听其自然。”

“不行，”我说，“她是我女儿。”

“不行也得行，你何尝不是我的女儿，你想想去，你若依了我的老路走，她就会蹈你覆辙。”母亲说。

我闭上双目。

陶陶敲门，“外婆，我可以进来吗？”

母亲换上笑脸，“我想照外国人规矩，陶陶，别叫我外婆太难听，叫英文名字算了。”

陶陶推门进来，“好了好了，妈妈，如果你真的为了这件事不高兴，我不去就是了。”

母亲白我一眼，不出声。

陶陶有点兴致索然，“我此刻就同他去说。”

母亲叮嘱她，“记得回来吃饭。”

陶陶一阵风似地出门。

我喃喃说：“青春就是青春，六块半一件的男装汗衫，都有本事穿得那么漂亮。”

“你小时候也一样呀。”母亲捧杯咖啡在我对面坐下，“连我小时候亦何尝不如此。上海梵皇渡兆丰公园入场要门券，在出口碰到的男人，为了多看我一眼，还不是重新买票入场跟着多跑一转。”

我笑：“怕是你往自己脸上贴金吧，这故事我听过多次了。”

母亲冷笑一声，“嘿！我哄你干什么？”

我喝口咖啡，“以壮声色。”

“之俊，你少理陶陶的事，她比你小时候有分寸得多。”

我瞪大眼睛，“我怕她行差踏错。”

“得了，时势不一样了，现在无论发生什么事，都可以视为一种经历，你理她呢！你是她母亲，反正你得永远支持她。”

我问：“在我小时候，为什么你没有此刻这么明理？”

她理直气壮地说：“因为当时我是你的母亲。”

我哈哈大笑起来。

“随她去吧，稍过一阵，陶陶便会发觉乔其奥的不足。”

“乔其奥，活脱脱是男妓的名字。”

“之俊，你别过火好不好？”母亲劝说。

我长长叹口气。

母亲改变话题：“最近生意如何？”

“当然非常清淡，如今破产管理局生意最好。”

“你也赚过一点。那一阵子真的忙得连吃饭工夫都匀不出来。”

“都是叶伯伯的功劳。”

“难得他相信你，作了保人，把整幢写字楼交给你装修。”

我用手撑着头，“还找了建筑师来替我撑腰……他一直说他把我当亲生女儿一样。”

母亲点着一枝烟，吸一口，不出声。

我为自己添杯黑咖啡，笑说：“其实我差点成为他的女儿，世事最奇妙，当时如果你跟叶伯伯先一年来香港，就好了。”

母亲喷出一股香烟，“是你外婆呀，同我说‘你前脚出去跟叶成秋，我后脚跳楼’，叫我嫁杨元章，嘿，你看，我自己挑的人好呢，还是她挑的人好？所以，你对陶陶，不必太过。”

“但那个乔其奥，叫我拿性命财产来担保，我都说他不是像有出息的样子。”我愤慨地说。

“你外婆当年也这么数落叶成秋。”母亲说，“跟你说的时势不一样了。你瞧瞧近年来走红的喜剧小生，就明白了。”

我被她说得笑了起来。

“你怎么不为你自己着想呢？找个对象，还来得

及。”

“这个说法已不合时宜。”

“你总得有人照顾。”

“你应该比我更知道，不是每个男人都似叶成秋。”弄得不好，女人照顾男人一辈子，他肯被女人照顾而又心怀感激的，已算是好男人，有些男人一边靠女人一边还要心有不甘，非常难养。

我说：“我帮你洗杯子。”

“明天你父亲生日，”母亲说，“你同陶陶去一趟。”

我说：“陶陶不必去了，她一去关系就复杂。”

“你父亲顶喜欢陶陶。他对我不好，对你仍然是不错的。”母亲说。

这是真的。当年他已经很拮据，但仍然拿钱出来资助我开店。我犹豫。

“他喜欢吃鲜的东西，你看看有啥上市的水果，替他买一点去。还有，酒呢，要好一点的威士忌，白兰地他讲是广东人吃的，讨了广东老婆，仍不能随乡入俗，算什么好汉！”

母亲的口气，一半怨，一半恨，仍带着太多的感情，在这方面，我比她爽快得多了。

我这辈子只打算记得两个人的生日：自己的，与陶陶的。

待我收拾好杯子出来，母亲不知沉缅在什么回忆中。

我拍拍她手，“你若戒了烟，皮肤还可以好一

点。”

“好得过你爹？上次看到他，他可比电视上头戴水手帽子充后生的中生要登样得多。”

父亲是那个样子，永恒的圣约翰大学一年生，天塌下来，时代变了，地下铁路早通了车，快餐店里挤满吃汉堡包的人，他仍然是老样子，头发蜡得晶光铮亮，西装笔挺，用名贵手帕，皮鞋擦得一尘不染，夏天规定要吃冷面，药芹拌豆干丝，醉鸡。

陶陶最讨厌这三样菜。

陶陶亦讨厌她两个舅舅。

是，舅舅是父亲跟后妻生的两个男孩，年纪同陶陶差不多的。

母亲说：“那广东女人也不好过，当初以为拣到什么宝货，谁知他一年不如一年，如今连佣人也辞掉，广东女人只得兼任老妈子，服侍他岂是容易？又没有工作，坐食山崩，”母亲嗤的一声笑出来，“我应该说，山早已崩了。”

我转头说：“到现在就不该有狭窄的乡土观念了，这根本是广东人的地方。”

母亲恼怒，“你老帮着他，你怎么不站在我这一边？”

我赔笑。母亲仍然爱使小性子，自小宠坏了，一直拒绝沾染红尘。

说也奇怪，母亲也历劫过抗战，也见过金元券贬值，也逃过难，总还是娇滴滴，历史是历史，她是她。

反而我，匆匆十多年，带着三分感慨，七分无奈，中年情怀毕露，化为灰烬，一切看开了。

或许陶陶并不这么想。

或许陶陶会暗笑：看开，还会对乔其奥抱这样的偏见？

我微笑。

母亲说：“笑好了，笑我这个老太婆嘛！”

“你有叶伯伯帮你，”我说，“这还不够？人生有一知己足矣。”

母亲不响。

我说：“陶陶今年中学毕业，本市两间大学呢，她是考不上了。送她出去，一则太贵，二则不舍得。留下她呢，又怕她吊儿郎当，不务正业。你看怎么办？”

“总得送她出去。”

“到了外国，不知疯得怎么样。”

“要赌一记的。”

说到曹操，曹操就到。

陶陶开门进来，身边跟着她的男朋友乔其奥。

这男孩子并不丑，你甚至可以说他是英俊的，但我却一直觉得他对陶陶有不良企图。

我顿时沉下面孔，她带他上来干什么？

反而是母亲，迎上前去打招呼。

陶陶连忙介绍，“这是我外婆，你没见过，外婆，这是乔其奥卡斯杜。”

炎黄子孙都死光了，我小囡要同杂种夹在一道，

我胸中被一股莫名其妙的气塞住，演绎在面孔上，一双眼睛不肯对这个年轻人正视，只是斜斜睨着他。

“妈妈，你是见过乔其奥的。”

这小子先看着我母亲说：“没想到陶陶的外婆这么年轻，她一直说她有个全世界最年轻的外婆，我也一直有心理准备，不过今日见了面，还是大吃一惊。”

母亲只得接受奉承。

乔其奥又对我说：“不，陶陶的母亲更年轻，许多这样年纪的女性还在找男朋友呢！”

陶陶似乎很欣赏乔其奥这张油嘴。

他伸出晒得金棕的手臂，便与我们大力握手。

陶陶推他一下，“你同我母亲说呀！”

他驾轻就熟地提出要求：“我要与陶陶到菲律宾去。”

我也很坦白直爽，甚至不失为愉快地答：“不可以。”

陶陶笑说：“是不是？我同你说过。”

我赶紧把陶陶拉在我身边，看牢我的敌人，怕他扑过来。

“伯母——”

“你可以叫我杨小姐，”我说，“左一声伯母右一声安娣，我什么地方都不用去了。”

他尴尬地解释，“我们这次去是应广告公司聘请，一大堆人——”

“不可以，”我说，“陶陶还未满十八岁，她没有

护照，我想我们不用再继续讨论这个问题，你应当很高兴我仍让你与陶陶出去看戏跳舞。”

我声音严厉起来，倒像是个老校长。

乔其奥露出讶异的神色来，这小子，没想到我这么古板吧，且毫不掩饰对他的反感。

嘿，他也不是省油的灯，并不敢与我硬拼，立刻退而求其次，打个哈哈，耸耸肩，笑着说：“也许等陶陶二十一岁再说。”

我立即说：“最好是那样。”

陶陶吐吐舌头，笑向男朋友警告：“我早同你说，我母亲有十七世纪的思想。”

做外婆的来打圆场，“好了好了，今年不去明年去。”

“但妈妈，我想拍这个广告片。”陶陶不放松。

“什么广告片子？”

乔其奥接下去，“黄金可乐的广告。”

我看着陶陶，她面孔上写满渴望，不给她是不行的，总得给她一些好处，这又不准，那又不许，迟早她要跳起来反抗。

我说：“你把合同与剧本拿来我瞧过，没问题就准你。”

陶陶欢呼。

我的女儿，长那么大了，怎么可能？眼看她出生，眼看她呀呀学语，挣扎着走路，转眼间这么大了。小孩子生小孩子，一晃眼，第一个小孩子老了，第二个小孩子也长大成人。我简直不敢冷眼旁观自

己的生命。

这一刹那我觉得凡事争无可争。

“妈妈，我不在家吃饭。”

“明日，明日记得是你外公生日。”

“我也要去吗？”陶陶做一个斗鸡眼。

“要去。”

“送什么礼？”

“我替你办好了。”

陶陶似开水烫脚般拉着乔其奥走了。

女大不中留。以前仿佛有过这样的一套国语片，  
母亲带我去看过。

妈妈再坐了一会儿也走了。

我暂时放下母亲与女儿这双重身份，做回我自己。开了无线电，听一会子歌，取出记事簿，看看明天有什么要做的，便打算休息。

陶陶没有回来睡。她在外婆处。

午夜梦回，突然而来的絮絮细语使我大吃一惊，  
听仔细了，原来是唱片骑师在喃喃自语。

我撑起床关掉无线电，却再也睡不着了。

第二天一早回公司。

所谓公司，不过是借人家写字楼一间房间，借人家一个女孩子替我听听电话。

你别说，这样的一间公司在五年前也曾为我赚过钱，我几乎没因而成为女强人，至今市道不大如前，我仍然做私人楼宇装修，即使赚不到什么，也有个寄托。

最近我替一位关太太装修书房，工程进行已有大半年，她老是拿不定主意，等浅绿色墙纸糊上去了，又决定撕下来，淡金色墙脚线一会子要改木纹，过几日又问我能否接上水龙头，她不要书房要桑那浴间啦。

我与她混得出乎意料的好。

关太根本不需要装修，她的态度似美国人打越战，麻烦中有些事做，挟以自重。

我？我反正是收取费用的。她现在又要我替她把那三米乘三米的书房装成化妆室，插满粉红色鸵鸟毛。

噯，这行饭有时也不好吃，我也有周期性烦躁的时候，心中暗暗想逼她吃下整只生鸵鸟。

不过大多数时间我们仍是朋友。

我出外买了礼物，代陶陶选一打名贵手帕给她外公。

五点多她到我写字楼来接我，我正在与相熟的木匠议论物价飞涨的大问题，此刻入墙衣柜再也不能更贵等等，陶陶带着阳光空气进来，连木匠这样年纪身份的人都为之目眩。

我笑说：“这是我女儿。”

“杨小姐，你有这么大的女儿！”他嘴都合不拢。

我心想：何止如此，弄得不好，一下子升为外婆，母亲就成为太外婆。

太外婆！出土文物！这个玩笑不能开。

我连忙说：“我们改天再谈吧。”